

實踐大學國際學程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設置要點

114年3月11日113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臨時校務會議通過

- 一、本學程為推動及督導落實下轄國際企業英語學士學位學程及智慧服務管理英語學士學位學程之校外實習相關機制，依據本校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設置辦法第三條規定，成立「實踐大學國際學程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並訂定「實踐大學國際學程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設置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本會之主要任務如下：
 - (一) 整體規劃及推動校外實習課程。
 - (二) 確認合作機構之評估結果及選定。
 - (三) 擬訂書面契約及學生個別實習計畫。
 - (四) 協調、處理學生申訴、爭議及意外事件。
 - (五) 處理學生實習期滿前之終止實習。
 - (六) 追蹤處理及檢討學生輔導訪視結果。
 - (七) 其他學生權益保障相關事項。前項各英語學士學位學程開設之校外實習課程，由各英語學士學位學程之學生校外實習相關會議負責執行，本會負責督導。
- 三、本會由國際學程主任、各英語學士學位學程主任為當然委員，並由各英語學士學位學程專任教師 1 人及學生代表 1 人共同組成，由國際學程主任兼任會議召集人。本會並得邀請產業界人士與會。
- 四、本會每學期至少召開會議一次，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並得邀請相關單位人員列席報告。會議召開須有二分之一以上委員出席始得開會，出席委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始得作成決議。
- 五、本要點如有未盡事宜，悉依「實踐大學學生校外實習辦法」及其他相關規定辦理。
- 六、本要點送校務會議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